

时,可以从其它单位的多余人员中聘用,也可经劳动部门批准后招收待业青年和季节性临时工。

第三、正确进行利益引导。单位脱钩自养后,所创收入除按县里的规定上缴财政后,剩余部分的30%可用于弥补经费不足和列入职工福利基金、奖励基金。

同时为了防止脱钩自养单位非法创收、越轨经营、胡支乱花等不良倾向,县里还规定:单位从事创收和经营活动,必须严格执行国家的有关政策法规;必须以服务为宗旨,不准以单纯盈利或本单位利益为目的,刁难甚至陷害他人;不准搞跨行业经营,不准从事“官倒”活动;执法执纪部门,必须严格按照通过正当途径创收的原则,来解决自己的经费,不得向下属单位收取管理费解决人员开支,也不得向下属单位乱摊和平调下属单位的人、财、物,更不得以服务之名加重企业和农民负担。为防止所创收入变成单位“小金库”而私充腰包,财务管理实行“收支两条线”的办法,即单位所创收入要按规定上缴财政,所需经费开支由财政统一拨给;创办实体必须建立专帐,独立核算,自主经营,自负盈亏;收入除上缴财政的部分外,70%必须用于生产和建设,从严控制消费基金和非生产性支出,各项开支必须按规定的范围和标准执行,不得随意扩大和提高;除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外,其它资金要纳入财政预算外资金专户代管,经营财务活动要接受审计、财政、税务等有关部门的监督。

通过一年多来的实践,已取得明显效果。一是减轻了财政负担。自推行脱钩自养以来,减少财政负担150多万元,随着改革的进一步深入,财政困难会逐渐克服。二是实现了人员分流,平稳过渡。由于脱钩自养只对单位,不对人,从而实现了平稳过渡。三是抑制了机关继续膨胀。通过脱钩自养,较好地解决了企业干部职工千方百计往党政机关挤,基层干部想方设法往县级机关挤的问题。所有脱钩单位,除接收毕业生外,没有再增人。四是促进了事业的发展。1990年以来脱钩的10个单位,1990、1991两年用于

深化改革 振兴财政 促进经济发展上新台阶

——湖北省第五次财政理论讨论
会部分观点综述

陈秦安 邬守国

今年4月11日至13日,湖北省财政学会在武汉召开了全省第五次财政理论讨论会,与会代表就如何进一步深化改革,振兴财政,促进经济发展上新台阶问题进行了认真而热烈地讨论。

一、关于调整经济结构问题。对于湖北省经济结构的调整,代表们认为,首先要根据本省不同时期的机遇,资源,财力,制定一个较为完整的分阶段调整规划,明确调整方向和重点。并提出了五点具体建议:(1)发挥政府宏观调控职能,实行倾斜政策。政府主要通过计划、财政、税收、信贷杠杆,对不同产业、行业实行鼓励和限制政策。(2)运用市场机制,淘汰落后企业,实现资源优化组合。(3)全方位开放资金筹集渠道,如发行股票,发展财政信用,发行建设债券等,保证结构调整的资金需求。(4)解放思想,放开政策,加快科技领域改革,建立技术转让市场,推进技术进步,促进结构优化。(5)加快对外开放,以国际、国内市场为导向,优化产品结构。

二、关于推进企业转换经营机制问题。要转
事业建设的资金,分别比脱钩前的1989年增加12万元和43万元。五是调动了创收积极性。1990、1991两年脱钩的20个单位,过去由于没有压力和责任,缺乏组织收入的主动性。脱钩自养后,一“逼”一“激”(优惠政策激励),有效地调动了他们创收的积极性。1991年收入比脱钩前增收23.5万元。

换企业经营机制,首先要转变人们的指导思想。过去推动企业改革的原动力,不是来自企业内部的激励机制,而是来自外部的强力注入,主要形式是减税让利。这种只调整国家与企业利益分配,国家拿钱换积极性的作法,注定是行不通的。深化企业改革以调整利益分配为核心的思路是正确的,但必须是以调整企业内部分配关系为主。代表们提出了五条具体建议:(1)取消“总挂总提”办法,强制实行“总挂分提”办法。(2)实行复合指标考核,将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率、资金利税率、工资利税率、上交利税等列入考核指标体系。(3)建立企业负亏机制。一是建立企业职工风险抵押金,二是对经营性亏损企业的领导和职工,停发奖金、职务津贴和有关补贴,对长期经营性亏损企业,降低领导和职工的工资标准。(4)大胆推进股份制改革。(5)抓紧制定与转换企业经营机制相适应的财务核算、管理制度。

代表们强调,转换企业经营机制,必须要有良好的外部环境,特别是要转换政府职能和完善市场机制。

三、关于提高企业经济效益问题。外部环境中,首先是要真正实现政企分开,减少政府及各部门对企业的直接干预;其二,建立包括资金、劳务、生产资料以及技术、信息等在内的市场体系,把企业推向市场;其三,进一步深化计划、财政、物价、劳动、工资等制度的改革,建立协调、高效的宏观调控体系。企业内部经营机制上,要进一步完善厂长(经理)负责制,并建立一套以质量、品种、效益为中心的科学的指挥和经营管理体制。在分配方面,实行岗位工资制和严格的奖惩制度,拉开收入档次,完善企业内部竞争机制。在人事管理方面,打破“铁交椅”,实行干部和专业人员聘任制。

四、关于推进财源建设问题。代表们指出,我们在财源建设的理论研究上,取得了一些突破。目前,重点是用新的理论指导实践,搞好综合财源建设,实现几个转变:一是方式上由被动地、盲目地扶持生产转为主动地、有计划、有重点地扶持生产;二是在手段上由单一的用资金

扶持转为用资金、政策、信息、管理等多种形式扶持;三是在对象选择上由只注重工业财源、城乡财源转为农工商综合发展,城、乡、山同步发展。

代表们还指出,财源建设应有一个整体规划,合理的时间、空间结构,在财源的网络结构上,要按照支柱财源、主体财源、群体财源的布局依次建立,培植和发展。在财源的时序结构上,要壮大现有财源,努力开发后续财源。

代表们强调指出,优化财源建设,关键在项目选择上,无论是基建,还是技改,都有一个项目选择问题,如果一轰而上,问题就大,盲目搞,问题更大,搞得好是财源,搞得不好,就会成为包袱。所以,项目的选择,一定要慎重,要搞好可行性研究,要坚决反对长官意志,条子工程。

五、关于完善分配体制,理顺分配关系问题。在财政体制上,一是要逐渐实现财权与事权的统一,改变目前存在的收入“分灶做饭”,支出“大锅吃饭”的现状;二是根据各地经济条件,设计与各地经济条件基本相适应的体制,不搞一刀切;三是基本做到公平原则。在国家与企业分配体制上,要加快税利分流改革的步伐,实行税后还贷、税后承包。对企业内部的分配,要引入竞争机制,拉开收入档次。

六、关于摆脱财政困境问题。怎样摆脱财政困境?代表们强调指出,从指导思想上讲,不能急功近利,一蹴而就,因为许多深层次矛盾不可能完全在近期解决。从对策上,关键是要深化改革和扩大开放,发展经济,提高效益,控制支出。(1)严格分清形成财政赤字的原因,对于政策上的原因,地方财政难有作为;(2)理顺财政与税收的管理体制,建立真正的一级财政。(3)按照实际情况,规范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,改变大县、小县、穷县、富县编制一样的不合理现状;(4)加强各项财政资金使用的管理,杜绝浪费现象,提高资金使用效益;(5)从实际出发,调整财政管理范围,对管不了、管不好的、尽量不管,管了,包袱就重,就难以集中力量管该管的事;(6)健全法制,消除支出随意性现象,实现支出科学化。